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艾轶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卫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和亮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240,139,934.12		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09,633.89		1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984,829.24		-5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0,691.14		98.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19.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19.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增加0.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087,050,675.43	19,481,004,987.52	-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562,384,247.27	9,593,330,133.51	-0.32

公司根据2021年11月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实施问答》,将相关运输成本由原计入当期损益更改为计入存货成本并结转入销售成本;将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由原计入当期损益更改为按照存货成本确定原则进行处理。详见2022年4月11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本报告期,公司已按上述会计政策编制财务报表。同时对上年同期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列报,该调整列报不影响上述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7,184.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55,018.7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0,126,452.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337,405.1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4,339.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11,775.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66,576.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6,035.47	
合计	74,675,195.3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50	主要系本期衍生金融工具盈利同比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4	主要系本期支付橡胶产品采购款同比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8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22,012,024	61.27	0	无	0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国有法人	132,000,000	3.08	0	质押	132,000,00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宏富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33,237,725	0.78	0	无	0
梁长茂	境内自然人	27,800,663	0.65	0	无	0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瑞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26,904,088	0.63	0	无	0
吕破	境内自然人	15,124,500	0.35	0	无	0
刘建国	境内自然人	12,026,729	0.28	0	无	0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890,000	0.28	0	无	0
闫桥	境内自然人	10,052,600	0.23	0	无	0
赵丽英	境内自然人	8,934,900	0.21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22,012,024	人民币普通股	2,622,012,024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13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000,00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宏富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237,725	人民币普通股	33,237,725
梁长茂	27,800,663	人民币普通股	27,800,663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瑞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26,904,088	人民币普通股	26,904,088
吕破	15,12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24,500
刘建国	12,026,729	人民币普通股	12,026,729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1,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90,000
闫桥	10,0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52,600
赵丽英	8,934,900	人民币普通股	8,934,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垦投股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海垦投股集团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均为海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控股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约定购回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梁长茂持有公司股份27,800,6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27,800,663股。 闫桥持有公司股份15,12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14,903,600股。 刘建国持有公司股份12,026,7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8%,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8,195,800股。 闫桥持有公司股份10,052,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10,052,600股。 赵丽英持有公司股份8,93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1,800,0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98,979,720.42	2,988,691,079.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05,032,608.76	96,065,396.32
应收票据		29,727,958.73
应收账款	662,858,467.41	754,552,412.08
应收款项融资	321,844,258.47	409,835,805.15
预付款项	144,679,236.25	189,705,076.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9,095,229.54	289,174,158.54
其中:应收利息		1,682,897.69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39,244,753.69	1,508,396,210.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7,905.50	429,760.43
其他流动资产	168,157,165.09	156,543,516.94
流动资产合计	6,020,319,345.13	6,423,121,374.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60,711,106.70	956,484,629.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640,888.00	17,640,888.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765,264.06	18,004,404.89
固定资产	2,215,232,209.28	2,256,354,212.88
在建工程	285,383,141.25	227,084,043.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6,981,861,037.39	6,972,887,476.49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16,382,827.29	1,744,015,209.64
无形资产	357,477,545.73	362,978,983.24
开发支出		
商誉	148,184,916.45	148,225,737.53
长期待摊费用	22,183,486.69	23,030,769.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412,762.93	110,481,801.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496,144.53	220,695,455.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66,731,330.30	13,057,883,612.55
资产总计	19,087,050,675.43	19,481,004,987.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68,073,951.47	1,384,736,330.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9,122,031.85	84,436,960.95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390,843,317.95	527,864,871.07
预收款项	94,729,850.83	97,093,988.00
合同负债	196,839,538.60	170,378,582.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2,305,161.33	238,165,216.44
应交税费	28,137,038.21	28,787,255.10
其他应付款	365,959,604.86	404,360,896.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83,190.17	5,683,190.1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8,690,249.07	1,964,170,522.96
其他流动负债	122,249,688.96	148,394,207.01
流动负债合计	4,331,950,433.13	5,048,388,830.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84,420,000.00	1,433,3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74,947,273.78	1,897,328,728.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74,859.41	41,515.00
递延收益	1,130,052,547.20	1,114,149,560.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694,782.85	46,132,28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48,789,463.24	4,490,962,085.30
负债合计	9,180,739,896.37	9,539,350,915.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79,427,797.00	4,279,427,7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49,884,232.71	5,049,884,23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163,785.86	-44,527,533.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9,597,939.91	429,597,939.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9,361,936.49	-121,052,30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62,384,247.27	9,593,330,133.51
少数股东权益	343,926,531.79	348,323,93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06,310,779.06	9,941,654,071.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087,050,675.43	19,481,004,987.52

公司负责人:艾轶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卫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40,139,934.12	3,177,868,147.45
其中:营业收入	3,240,139,934.12	3,177,868,147.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39,121,892.22	3,233,557,668.75
其中:营业成本	3,070,600,876.99	2,997,596,785.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80,442.85	4,919,622.77
销售费用	50,308,170.92	41,165,494.47
管理费用	146,227,933.93	143,086,506.82
研发费用	8,693,698.03	5,940,590.37
财务费用	57,310,769.50	40,848,669.13
其中:利息费用	39,155,107.32	40,745,258.53
利息收入	11,010,418.80	9,632,272.63
加:其他收益	31,001,051.26	26,098,266.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736,742.39	40,218,937.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152,437.45	-4,131,260.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8,123.09	451,120.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909,211.65	-37,303,101.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710.51	37,758.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02,105.05	-30,317,800.50
加:营业外收入	12,645,339.06	3,810,601.32
减:营业外支出	2,291,833.83	884,16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48,599.82	-27,391,368.20
减:所得税费用	4,104,468.43	6,239,932.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53,068.25	-33,631,300.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53,068.25	-33,631,300.4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09,633.89	-35,106,507.4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3,434.36	1,475,207.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90,224.52	1,662,433.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36,252.35	399,160.6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36,252.35	399,160.6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36,252.35	399,160.6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3,972.17	1,263,273.16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343,292.77	-31,968,866.5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45,886.24	-34,707,346.7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97,406.53	2,738,480.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0.008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0.008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艾轶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卫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99,050,632.07	3,453,771,524.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3,799.19	4,405,231.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803,153.81	95,334,45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7,797,585.07	3,553,511,210.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0,893,933.70	3,570,843,754.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0,928,488.06	259,784,244.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00,977.26	37,476,014.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44,877.19	157,624,57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3,768,276.21	4,025,728,59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0,691.14	-472,217,381.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00,401,504.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19,712.44	3,945,21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780.39	175,561.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7,735.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3,492.83	306,280,014.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406,416.53	152,590,072.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1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9,161.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105,577.58	164,590,07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62,084.75	141,689,94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7,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7,318,288.66	366,372,650.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7,318,288.66	383,872,650.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7,655,123.18	686,741,977.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361,938.97	37,811,242.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71,421.32	2,419,142.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588,483.47	726,972,363.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270,194.81	-343,099,712.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86,385.08	2,666,621.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2,289,355.78	-670,960,529.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8,602,152.06	3,384,043,607.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6,312,796.28	2,713,083,078.14

公司负责人:艾轶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卫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2-032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海南橡胶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瑞橡为其控股子公司海胶哲林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2-034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海胶哲林果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3,5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的基本情况

海南瑞橡热带经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瑞橡")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海胶哲林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胶哲林")为海南瑞橡的控股子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海胶哲林拟向金融机构融资3,500万元人民币用于生产经营性支出。海南瑞橡、永仁哲林实业有限公司(海胶哲林股东)、海南深装时代农业投资公司(海胶哲林股东)共同为该3,500万元融资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同时,海南瑞橡、永仁哲林实业有限公司、海南深装时代农业投资公司约定按持有海胶哲林的股权比例承担各自的担保责任。

2.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瑞橡为其控股子公司海胶哲林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南海胶哲林果业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迎宾路39号年轮小区一层商铺。

法定代表人:张一林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包括芒果种植、初加工、深加工及销售,贸易、生态养生休闲观光,旅业开发,农业综合开发,货运物流,农副产品收购,电子商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胶哲林资产总额为11,265.88万元,负债总额为1,234.03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143.7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为0万元,净资产10,031.85万元,资产负债率10.95%,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953.02万元,净利润-1,630.82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2年3月31日,海胶哲林总资产11,700.12万元,负债总额为1,627.66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546.8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为0万元,净资产10,072.46万元,资产负债率13.91%,1-3月实现营业收入279.40万元,净利润40.61万元(上述数据尚未审计)。

海南瑞橡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胶哲林是海南瑞橡的相对控股子公司,海南瑞橡持有海胶哲林45%股权。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注册资本出资额
海南瑞橡热带经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	5,400万元
永仁哲林实业有限公司	44.90	5,388万元
海南深装时代农业投资公司	10.10	1,212万元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海胶哲林股权不存在质押情况。

三、股权质押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

由于担保合同要到实际融资时与融资合同一并签署,因此具体担保内容和形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次担保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海南瑞橡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符合其发展战略,被担保方是其控股子公司,具备偿还债务能力,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海南橡胶对外担保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瑞橡为其控股子公司海胶哲林提供的担保,是为了满足下属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担保的对象为海南瑞橡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4月29日,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累计实际担保总额为34,774.4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为69,329.88万元(不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23%。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六、上网公告附件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2-033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2年4月25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海南橡胶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与会监事对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2-035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橡胶树综合保险项目防灾防损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海南橡胶2022年橡胶树综合保险项目保险协议》的约定,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2,228,900.00元,为2022年橡胶树综合保险项目防灾防损费,会计核算计入其他业务收入。具体会计处理最终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陈夏鑫要约收购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总结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接受收购人陈夏鑫(以下简称"收购人")委托担任其收购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大集团"、"上市公司")之财务顾问(上述收购行为以下简称"本次收购"),持续督导期从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至要约收购完成后的12个月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财务顾问就上市公司在持续督导期间内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履行公开承诺、落实后续计划等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1年1月28日,百大集团公告了《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陈夏鑫向百大集团除西子国际、西子联合、陈桂花和陈夏鑫所持有股份以外的其他全部已上市流通股发出全面要约。本次要约收购的期限为2021年2月1日至2021年3月2日。

2021年3月4日,百大集团公告了本次要约收购结果。要约期限届满后,最终有314个账户共计13,242,752股股份接收收购人发出的要约。

2021年3月11日,百大集团公告了相关股份完成交割的情况,截至2021年3月10日,本次要约收购的清算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二、收购人及被收购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2021年12月,百大集团及收购人收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警示函》。收到警示函后,收购人及百大集团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了整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本次整改为契机,加强了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管理,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针对上述事项,收购人及被收购公司及时进行了整改,并强化内控制度建设和相关法律法规学习,防止类似情况再次发生。除上述事项外,本持续督导期内,收购人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依法行使股东权益、履行股东义务。

三、收购人履行公开承诺情况

(一)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陈夏鑫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就减少和规范将来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如下:

"1、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3、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不会要求或接受百大集团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4、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谋求任何超出协议约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持续督导期内,陈夏鑫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陈夏鑫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与上市公司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除非经百大集团书面同意,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如本人拟出售与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百大集团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

4、本人将依法律、法规及百大集团的规定向百大集团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百大集团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人不再作为百大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止。

5、本人将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进行损害百大集团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6、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百大集团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百大集团及其投资者提出能够充分保护百大集团及其投资人权利的补充或替代承诺;(3)将上述补充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给百大集团及其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进行赔偿